

附件2-2

进口植物源性食品境外官方推荐生产企业注册申请书

这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总署(GACC)要求向中国出口植物源性食品的境外加工、生产、贮存企业必须提供的用于评估和注册的申请。请用中文或英文提交，申请资料内容要求完整，以避免导致申请过程的延误。

新申请注册

改扩建

新增注册产品品种

第一部分 企业基本情况

1.企业基本信息

1.1 所在国家(地区)：

1.2 所在国家（地区）主管当局批准的注册编号：

1.3 所在国家（地区）注册批准机构名称：

1.4 （在华）注册编号、时间、有效期（如有）：

1.5 企业名称：

1.6 生产场所地址（如生产场所迁址，需重新申请注册）

1.7 法定代表人姓名、职务

1.8 联系人姓名、联系电话、邮箱

1.9 建厂日期：

1.10 改扩建日期、改扩建项目说明（如适用）

1.11 企业身份证明文件（如所在国家/地区主管当局颁发的许可生产证明等）：

2. 拟对华注册/增加的产品

2.1 生产类型

生产 加工 贮存

2.2 HS/CIQ 编码：

2.3 拟输华具体产品：

2.4 品牌名称：

2.5 拉丁文学名：

2.6 贮存库数量（个）、容量（立方米）：

2.7 年设计生产/加工能力（吨/年）：

2.8 实际生产/加工能力（吨/年）：

2.9 产品具体生产/加工工艺

2.10 产品具体生产/加工工艺说明文件

是否采用 HACCP 体系：是 否 （如选是，以附件形式提供 HACCP 体系文件）

2.11 以附件形式提供清晰的产品照片

3.近两年对华贸易情况

3.1 拟输华具体产品

3.2 近两年是否有对华贸易：是 否 （最近一次对华出口贸易时间_____；近两年对华出口产品数量_____（吨））

4.近两年出口贸易情况

4.1 出口贸易时间

4.2 出口的国家 (地区)

4.3 出口产品

4.4 出口产品数量 (吨)

5. 已获对华注册资格

5.1 在华注册编号

5.2 HS/CIQ编码

5.3 已批准注册具体产品

5.4 首次批准注册时间

6. 原料/配料信息

6.1 拟输华具体产品

6.2 原料/配料名称

6.3 原料/配料类型：转基因 非转基因 (以附件形式上传转基因
证明文件或非转基因证明文件)

6.4 原料/配料来源国家 (地区)

6.5 该原料/配料在产品中占比

7.农药使用情况

7.1 未使用农药 使用过农药

7.2 农药中文名称

7.3 农药英文名称

8.生产对应关系

8.1 拟输华具体产品

8.2 关联企业类型：原料供应商 再加工企业 其他（如选其他，则
关联企业类型为：_____）

8.3 关联企业名称：

8.4 关联企业是否获得所在国注册编号：是 否（如选是，则关联
企业所在国注册编号为：_____）

8.5 关联企业是否获得在华注册资格：是 否（如选是，则在华注册编号为：_____）

9.生产/加工用水（如使用）

9.1 水源：公共用水 企业自有水源 其他（提供其他水源说明）

9.2 是否对生产/加工用水的水质进行检测：是 否

9.3 如果是企业自有水源，是否对水进行消毒处理：是 否
（如适用）

9.4 自有水源消毒处理方式：加氯处理 臭氧处理 其他（如适用）

10. 人力资源

10.1 企业员工总数

10.2 管理技术人员数量（人）

10.3 驻厂官方检验检疫人员数量（人）

10.4 派驻机构

第二部分 企业声明

声明上述情况及提交材料真实无误，按照《进口食品境外生产企业注册条件及对照检查要点表》进行自查合格，企业能够符合中国相关法律法规和食品安全国家标准要求。

法定代表人姓名和职务

法定代表人签名和公司盖章

日期

第三部分 食品安全主管当局确认

经审核确认，兹证明该公司上述情况及提交材料真实无误。申请注册企业能够符合《进口食品生产企业注册条件及对照检查要点》以及中国相关的法律法规和食品安全国家标准要求。

负责人姓名和职务

负责人签名和主管当局盖章

日期